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2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11572 号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苏华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江苏华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江苏华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苏华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江苏华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江苏华辰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749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53元，共计募集资金34,1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进项税）7,334.42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785.5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85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泉山支行	1106021129210889901	9,059.11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翟山支行	32050171213600000624	7,100.70	599.9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铜山支行	634814639	13,260.19		已注销
合 计		29,420.00	599.91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2,634.42 万元，系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用于前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调整投资金额及延期

1. 经公司 2022 年 1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投资金额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三个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结合实际情况将三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 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的议案》，将“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和“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3. 经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	
	原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13,260.19	11,130.96	13,260.19	11,130.96
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28,587.83	21,173.55	9,059.11	11,085.32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466.28	4,569.30	4,466.28	4,569.30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	
	原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合 计	46,314.30	36,873.81	26,785.58	26,785.58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2023 年 4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2023 年 4 月 9 日	2024 年 4 月 9 日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23 年 4 月 9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

经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变的情况下，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如下：

1.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金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1	建筑工程费	780.00	780.00	362.19	362.19	-417.81	-417.81
2	设备购置安装费	7,353.93	7,353.93	7,970.00	7,944.63	616.07	590.7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2.89	172.89			-172.89	-172.89
4	基本预备费用	249.20	249.20	249.97	249.20	0.77	
5	铺底流动资金	2,574.94	2,574.94	2,574.94	2,574.94		
合 计		11,130.96	11,130.96	11,157.09	11,130.96	26.13	

本次变更后，该项目总投资 11,157.0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不变，按变更后的项目投资额测算，本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营业收入 73,963.26 万元，年净利润 6,555.99 万元，所得税后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23.94%，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41 年（含建设期三年）。

2.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金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
1	技研中心建设	建筑工程费	880.00	880.00	980.00	980.00	100.00	100.00
2		设备购置费	1,467.87	1,467.87	2,267.87	2,267.87	800.00	800.00
3	营销	场地费用	1,121.03	1,121.03	421.03	421.03	-700.00	-700.00
4	网络	设备购置费	341.40	341.40	441.40	441.40	100.00	100.00
5	建设	市场推广费	759.00	759.00	459.00	459.00	-300.00	-300.00
合 计			4,569.30	4,569.30	4,569.30	4,569.30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差异原因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11,130.96	10,625.21	-505.75	主要系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尚有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待支付
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11,085.32	11,103.96	18.64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投入项目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569.30	4,133.82	-435.48	主要系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尚有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待支付
合 计	26,785.58	25,862.99	-922.59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技研中心建设对公司现有研发场地进行装修改造，新增研发设备、软件设备、办公设备投入。营销网络建设主要包括国内办公网点的租赁装修、设备购置以及线上线下品牌推广活动等。项目建设完成后，一方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及研发技术水平，不仅可以提升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增加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满意度，还可以进一步加快研究成果转换，提升公司研发及生产效率，优化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营销渠道的深度和广度将进一步拓宽，国内市场覆盖度进一步增强，品牌知名度也得到进一步提高，同时也将大幅提升公司营销总部对销售业务的管理效率，从而拉动公司销售业绩的增长。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为 1,988.93 万元，原承诺效益为项目投产后第 1 年至第 3 年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564.91 万元、2,048.80 万元和 2,683.65 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为 3,274.40 万元，该项目累计实现效益存在低于承诺效益 20% 的情形，主要受地产调控政策变化和工业投资增速放缓导致电气成套设备销售不及预期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与实际资金需求缺口较大等导致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生产所需的变压器主要依靠“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提供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4,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限内，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限内，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限内，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022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分别为 36,000.00 万元和 15,950.00 万元，累计赎回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分别 33,000.00 万元和 5,15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利息收入 200.41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分别为 24,500.00 万元和 6,600.00 万元，累计赎回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分别 25,700.00 万元和 14,70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利息收入 192.88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分别为 1,400.00 万元和 7,150.00 万元，累计赎回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分别 3,200.00 万元和 9,85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利息收入 45.49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均已到期。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的议案》。“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办理完成银行销户手续，同意对“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进行结项。

（二）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结项，并将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801.3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节余资金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金额，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

满足付款条件时支付该等款项。

(三)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599.9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节余资金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金额，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支付该等款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尚未转出。

十、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6,785.5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862.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129.23[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7.9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12,012.53 2023 年：9,356.67 2024 年：4,493.7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13,260.19	11,130.96	10,625.21	13,260.19	11,130.96	10,625.21	-505.75	2024 年 10 月
2	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9,059.11	11,085.32	11,103.96	9,059.11	11,085.32	11,103.96	18.64[注 2]	2024 年 4 月
3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466.28	4,569.30	4,133.82	4,466.28	4,569.30	4,133.82	-435.48	2024 年 12 月
			26,785.58	26,785.58	25,862.99	26,785.58	26,785.58	25,862.99	-922.59	

[注 1]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投资金额及延期的议案》，其中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从 13,260.19 万元调整至 11,130.96 万元，调减 2,129.23

万元；该项目调减的 2,129.23 万元分别调增至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2,026.21 万元和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3.02 万元。因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总额为 2,129.23 万元

[注 2]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84.24%	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 73,963.26 万元，年净利润 6,555.99 万元	尚未建设完成	3,436.12	4,130.04	7,566.16	是[注 1]
2	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	42.64%	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 66,089.94 万元，年净利润 3,274.40 万元	尚未建设完成	1,591.86	397.07	1,988.93	否[注 2]
3	技研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投产后第 1 年至第 3 年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2,716.86 万元、3,932.45 万元和 5,243.83 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为 6,555.99 万元

[注 2]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及电气成套设备项目投产后第 1 年至第 3 年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564.91 万元、2,048.80 万元和 2,683.65 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为 3,274.40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该项目累计实现效益存在低于承诺效益 20%的情形，主要受地产调控政策变化和工业投资增速放缓导致电气成套设备销售不及预期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与实际资金需求缺口较大等导致新能源智能箱式变电站生产所需的变压器主要依靠“节能环保输配电设备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提供等因素的综合影响